

非洲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的全面地区实施计划工作方案(非洲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指导委员会第3次会议后将被更新)

方案的不同阶段	目标	产出	活动	时间框架	负责人	绩效指标
开始阶段	1.制定该计划的协调机制和实施模式	成立指导委员会	完善和批准职权范围	2015年4月	秘书处	批准职权范围(指导小组)
			非洲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会议	2015年5月18日		批准工作方案
			指导委员会第1次会议			
		设立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地区小组(RASFG)	与国际民航组织/非洲民航委员会协商	2015年5-6月	东部和南部非洲地区办事处以及西部和中部非洲地区办事处 非洲民航委员会	制定完成职权范围 向指导委员会提交报告
			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地区小组第1次会议	2015年9月		
		制定航空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计划的预算和筹资机制	启动筹资工作	即将进行	秘书长	批准非洲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的全面地区实施计划的预算 制定完成筹资战略 有充足的资金可供该项目使用
			确定可持续的筹资机制	2015年9月 持续进行的活动	东部和南部非洲地区办事处主任 秘书处	
		设立计划管理团队	给该计划任命秘书 招募东部和南部非洲和西部和中部非洲成员	2015年5-9月	东部和南部非洲地区办事处 西部和中部非洲地区办事处	任命秘书和工作人员

方案的不同阶段	目标	产出	活动	时间框架	负责人	绩效指标
开始阶段(续)	2.制定援助战略和工作方案	确定现有的培训资源和课程	对所有次地区和成员国的培训需求进行分析	2016年6月前完成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可提供培训资源和培训需求图示 经批准的培训方案
		确定援助需求和资源(非洲国家、次地区组织、捐助者)	对援助需求进行分析	2016年6月前完成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可提供援助需求和资源图示
		批准工作方案	确定目标、产出和根据本计划开展的活动。	2015年9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经批准的工作方案
	3.积极协调非洲地区的所有援助活动,以便最低限度地满足国际民航组织的要求。	有效协调	对目标、产出和根据本计划开展的活动进行定期评估。	每6个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指导委员会	更新的工作方案和定期更新的优先事项

方案的不同阶段	目标	产出	活动	时间框架	负责人	绩效指标
实施阶段 (短期)	4.形成各国参与地区性努力所需的政治意愿	政治意愿将以宣言的形式得到确保。	就非洲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的全面地区实施计划举行高级别部长级会议。 向各地区小组介绍非洲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的全面地区实施计划 非盟委员会就非洲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的全面地区实施计划进行协调/合作	2016年4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非洲联盟委员会和非洲民航委员会	带有目标的宣言
			在地区部长级会议上介绍该计划	于2015年6月开始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非洲民航委员会	举措在地区一级得到核可。 核可的数目
			在非盟国家首脑会议上对非洲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的全面地区实施计划进行介绍	于2016年6月开始	非洲民航委员会 秘书处	2017年12月前通过宣言

方案的不同阶段	目标	产出	活动	时间框架	负责人	绩效指标
实施阶段 (短期) (续)	5.建立有效的航空安保/简化手续监督体系	所有非洲国家都批准了主要立法和国家方案(国家民用航空安保方案、国际民用航空安保质量控制方案、国家民用航空安保培训方案);	就非洲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的全面地区实施计划以及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文化开展外联和宣传活动 在地区、国家和机场一级举行联合研讨会和/或培训。 制定两个有关驾驶员的项目 向各国提供援助	2017年12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非洲民航委员会 各国	参与援助活动的国家的数量 开展的援助活动的数量。针对东部和南部非洲的一个驾驶员项目和针对西部和中部非洲的一个驾驶员项目《规章法》 制定有效的立法和规章
		所有非洲国家设立/重启其国家民用航空安保委员会(NCASC)和国家民用航空运输简化手续委员会(NATFC)	提供培训、指导材料、手册、定期培训,以设立国家和机场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委员会 制定和测试具体的驾驶员项目	2015年5月 – 2017年12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成立委员会 所有国家遵守有关国家民用航空安保委员会和国家民用航空运输简化手续委员会的标准 所有国家都应设立国家民用航空安保委员会,以及50%的方案应包括关于简化手续方案的内容。
		有适当的部门来履行为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设定的职责,并具有专门分配给这些方面的资源 至少50%的接受审计	讲习班、课程、专题调查。 向仍然需要制定国家立法、规章和国家民用航空安保委员会的国家提供支持。 向需要纠正缺陷的国	即将进行 – 2017年12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专用于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的资源 所有国家都已制定航空主管部门立法和规章。 所有国家都已制定有效的航空程序。

方案的不同阶段	目标	产出	活动	时间框架	负责人	绩效指标
实施阶段 (短期) (续)	5.建立有效的航空安保/简化手续监督体系 (续)	的非洲非洲地区国家至少达到关键要素的65%的有效实施水平。	家提供支持。			50%的接受审计的国家已经达到65%的有效实施水平
		加强培训能力	在地方、次地区和地区一级举行培训师培训课程。 进一步举行和支持关于航空安保与简化手续的课程和讲习班，包括开发所需的课程； 支持需要建立培训设施的国家或次地区	即将进行 — 2017年12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课程数量 受训人员数量
		所有非洲国家已制定好国家航空运输简化手续方案 (NATFP)	向需要制定和实施国家航空运输简化手续方案的国家提供支助	2020年12月前完成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普遍安保审计计划— 持续监测做法的审计结果按照附件9的最新修订，已批准国家航空运输简化手续的非洲地区国家的数目
	5. 建立有效的航空安保/简化手续监督体系 (续)	所有国家已制定风险管理和可靠的危机管理程序	向需要制定和实施风险管理和危机管理程序的国家提供支持 在地区、国家和机场一级举行研讨会和讲习班；和指导/辅导危机管理演练	2020年12月前完成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实施了威胁与危机管理程序（危机管理计划、应急计划以及安保与应急细则）的非洲地区国家的数目 2020年12月前，所有国家的风险和危机管理程序都已就绪。

方案的不同阶段	目标	产出	活动	时间框架	负责人	绩效指标
						通过在国家一级的发展，提高对紧急情况的防范，以及加强对每个机场的准备状态（受训人员数量、演练次数）
	6.在所有非洲国家，只发行机读护照且非机读护照停止流通	2015年11月前发行机读旅行证件护照	向还未完全实施附件9中的标准3.10和3.10.1的国家提供支助	2015年11月24日前及以后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非洲民航委员会	所有非洲国家完全遵守标准3.10
	7.解决现有的和新的重大安保关切	解决现有的重大安保关切	执行援助任务和验证任务	即将进行	秘书处 非洲民航委员会	解决所有重大安保关切
及时解决新的重大安保关切（6个月内）。		6个月				
	8.所有非洲地区国家都已批准相关的国际文书	非洲国家批准国际法律文书的状况	推进所有相关国际文书的批准并协助国家实施这些文书 研讨会、讲习班	2020年12月前完成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非洲民航委员会	经批准的公约的数目
实施阶段 (中期)	9.制定有效的人力资源能力建设框架	制定人力资源能力需求分析框架	向需要制定人力资源(HR)政策的国家提供支助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 在地区、国家和机场一级举行研讨会、培训和讲习班；和辅导	2020年12月前完成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增加已制定人力资源(HR)政策的国家的数目 人力资源方面受训人员的数量

方案的不同阶段	目标	产出	活动	时间框架	负责人	绩效指标
	9.制定有效的人力资源能力建设框架 (续)	增加该地区航空安保培训中心的数量	加强非洲航空安保培训中心的能力并增加其数量	2020年12月前完成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非洲航空安保培训中心的能力得到增强、数量得到增加
		制定确保及时地实施非洲国家的纠正行动计划，以解决国际民航组织普遍安保审计计划 — 持续监测做法 (USAP-CMA) 所查明的安保以及与安保相关的简化手续方面的缺陷。	在地区和国家一级举行研讨会、培训和讲习班。	2020年12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普遍安保审计计划 — 持续监测做法的审计结果
		促进地区监督能力的增强并确保在非洲地区内优化航空安保资源和专门知识的利用	在地区和国家一级举行研讨会、培训和讲习班。	2020年12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地区监督活动的数量
		合格的审计员/检查员的可获性。	培训、讲习班	2020年12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增加审计员/检查员的数量
		促进非洲各国之间的信息合作和共享	研讨会、讲习班	2020年12月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共享已设立的信息机制

方案的不同阶段	目标	产出	活动	时间框架	负责人	绩效指标
实施阶段 (长期)	10.该地区接受审计的国家百分之百(100%)达到关键要素65%的有效实施水平。	根据有效实施的水平来确定	进一步向有需要的次地区/国家提供支助,以便使它们可以达到至少65%的有效实施水平 指导委员会决定的各类活动	2023年12月	指导委员会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普遍安保审计计划—持续监测做法的审计结果 观察到的有效实施水平
	11.该地区接受审计的国家中的百分之七十五(75%)达到关键要素65%的有效实施水平	根据有效实施的水平来确定	进一步向有需要的次地区/国家提供支助,以便使它们可以取得至少65%的有效实施水平	2020年12月	指导委员会 地区办事处 秘书处	普遍安保审计计划—持续监测做法的审计结果 观察到的有效实施水平